

一、单选题

1、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达到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标准的，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应当发布于（D）。

- A. 国务院指定的媒体 B.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C.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 D. 国务院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依据：《条例》第八条 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应当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达到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标准的，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应当在国务院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

2、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的公告期限为（B）。公告内容应当以（C）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 A. 5个自然日；省级 B. 5个工作日；省级
C. 5个自然日；市级 D. 5个工作日；市级

依据：《条例》第十六条 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公告内容应当以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告期限自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3、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C）设定最低限价。

- A. 也可以 B. 同时 C. 但不得 D. 合理

依据：87号令第十二条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4、采用邀请招标方式时通过推荐或从供应商库中选取产生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名单的，备选的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总数不得少于拟随机抽取供应商总数的（B）倍。

- A. 一 B. 两 C. 三 D. 四

依据：87号令第十四条 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以下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并从中随机抽取3家以上供应商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一）发布资格预审公告征集；

（二）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选取；

（三）采购人书面推荐。

采用前款第一项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名单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载明的标准和方法，对潜在投标人进行资格预审。

采用第一款第二项或者第三项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名单的，备选的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总数不得少于拟随机抽取供应商总数的两倍。

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C），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 ），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A. 评审因素；资格要求
- B. 资格要求；资格要求
- C. 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资格要求
- D. 评审因素；评审因素

依据：87 号令第十七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6、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自（A）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 A. 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发布
- B.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发售
- C. 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截止
- D. 报名截止

依据：87 号令第十八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自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予公告。

7、投标有效期从（A）之日起算。

- A.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
- B. 发布招标公告
- C. 发售招标文件
- D. 开标

依据：87 号令第二十三条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8、关于“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A）。

- A. 工程包括建设工程、“希望工程”、“五个一工程”、“系统工程”、“信息网络工程”等
- B.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C. 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是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且为实现工程基本功能所必需的设备、材料等

D. 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是指为完成工程所需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

依据：《条例》第七条 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的，适用政府采购法及本条例。

前款所称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是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且为实现工程基本功能所必需的设备、材料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是指为完成工程所需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

9、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政府采购政策，或者违反(C)原则。

A. 公开、公平、公正

B. 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平等

C. 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

D. 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

依据：87 号令第二十五条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政府采购政策，或者违反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10、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 (B)，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A. 报名截止时间后

B. 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

C. 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

D. 招标公告发布后

依据：87 号令第二十六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1、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 (B)

A. 3 个工作日

B. 5 个工作日

C. 7 个工作日

D. 10 个工作日

依据：87 号令第十八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自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予公告。

1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C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A. 15； 15 B. 5； 5 C. 3； 3 D. 7； 7

依据：87 号令第二十七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13、投标人应当遵循（A）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A. 公平竞争 B. 公开透明 C. 公正 D. 诚实信用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六条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A）。

A.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B. 法人、社会团体或者自然人
C.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社会团体
D.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条

15、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C）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

A. 主体、关键性工作；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B.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再次分包
C.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D.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征得招标人同意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五条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

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6、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A)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C)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A. 报价最低；随机抽取 B. 报价最低；技术标得分最高
C. 得分最高；随机抽取 D. 技术标得分最高；随机抽取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一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17、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B)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C)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A. 报价最低；随机抽取 B. 得分最高；随机抽取
C. 技术标得分最高；随机抽取 D. 报价最低；技术标得分最高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一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关于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回避，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D)。

- A.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股东的应当回避 (条例第 9 条，股东必须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B.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无权提出回避申请 (条例第 9 条，有权)
C. 供应商提出回避申请的，可以采取口头形式 (条例第 9 条，书面)
D. 受理回避申请的主体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9、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B)。

A. 放弃投标 B. 认可开标结果 C. 无效投标 D. 废标

依据：87 号令第四十二条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B)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A.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
B.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采购合同签订之日
C.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
D.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采购合同签订之日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八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B)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A.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符合性
B.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C. 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
D. 评标委员会成员；符合性

依据：87 号令第四十四条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C)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A. 通过资格预审 B. 通过资格性审查
C. 符合性审查合格 D. 实质性响应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B) 的货物服务项目，应当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 A. 技术、服务等简单，货源充足
- B.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
- C. 项目规模、投资金额较小、结构简单
- D. 功能单一、结构简单、货源充足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四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应当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4、综合评分法中，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 (A)；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 (C)。

- A. 不得低于 30%；不得低于 10%
- B. 不得低于 10%；不得低于 30%
- C. 30%—60%；10%至 30%
- D. 10%至 30%；30%—60%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五条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2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作出在评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B) 的扣除规定。

- A. 5%~10%
- B. 6%~10%
- C. 5%~15%
- D. 5%~1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略超纲，但是跟日常采购相关。

26、关于投标文件送达，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A)

- A. 投标文件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送达时间以收件邮局邮戳时间为准；
- B. 投标人逾期送达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应当拒绝接收；
- C.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指定地点；
- D.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拒收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八十条规定：“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有困难的，可以委托其他人民法院代为送达，或者邮寄送达。邮寄送达的，以回执

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因此：邮寄送达的，统一以签收时间为准。

27、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规定：价格分应当采用（ B ）计算。

- A. 最低评标价法
- B. 低价优先法
- C. 综合评分法
- D. 性价比法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五条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8、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应当：(B)

- A. 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1%
- B. 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 C. 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
- D. 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2%

依据：《条例》第三十三条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29、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D)

- A.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 20%
- B.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0%
- C.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 10%
- D.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依据：《条例》第四十八条 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0、中标公告的期限为：(A)

- A. 1 个工作日
- B. 3 个工作日
- C. 3 个日历日
- D. 5 个工作日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九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B）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C）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A. 2 个工作日，无需 B. 2 个工作日，应当
C. 3 个工作日，应当 D. 5 个工作日，无需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九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A）

- A. 2 个工作日 B. 3 个工作日 C. 5 个工作日 D. 7 个工作日

依据：《条例》第五十条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____内作出答复；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____内作出答复。（B）

- A. 3 日，7 日 B. 3 个工作日，7 个工作日
C. 7 日，15 日 D. 7 个工作日，15 个工作日

依据：《条例》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采购法》第五十三条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4、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____内向采购人的本级财政部门投诉。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____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D)

- A. 7 个工作日，15 个工作日 B. 7 个工作日，30 日
C. 15 个工作日，30 日 D. 15 个工作日，30 个工作日

依据：《条例》第五十五条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五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5、采用竞争性磋商形式进行采购，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B ）。

- A. 10 个工作日 B. 10 个日历日 C. 20 个工作日 D. 20 个日历日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十条 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36、采用竞争性磋商形式进行采购的，若磋商文件需要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B ）日前。

- A. 5 个工作日 B. 5 个日历日 C. 10 个工作日 D. 10 个日历日

依据：214 号令第十条 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磋商文件售价应当按照弥补磋商文件制作成本费用的原则确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不得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确定磋商文件售价依据。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7、甲采购代理机构代理的某大型设备政府采购项目，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但对于“交付”究竟是指货到现场或者吊装就位，还是指完成安装调试或者验收通过，招标文件并没有进一步的说明。该大型设备的现场吊装就位和安装调试等所需费用较高，直接影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A 供应商一心要参加该项目投标，在购买招标文件后，针对上述问题，A 供应商的最佳做法是：（C）

- A. 就此向甲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B. 怀疑采购代理机构可能故意暗箱操作，向相关部门举报
- C. 就此向甲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询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书面澄清
- D. 就此向相关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依据：询问——质疑——投诉

38、某政府采购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星期二）发布招标公告，招标公告中明确，项目招标文件于同日开放下载，至 9 月 12 日（星期三）下载截止，9 月 26 日（星期三）开标。甲供应商于 9 月 8 日（星期六）下载了招标文件。假如甲供应商要对该项目招标文件依法提出质疑，那么甲供应商应当在____以前提出质疑。（ B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七	28 十八	29 十九	30 二十	31 廿一	1 廿二	2 廿三
3 抗战胜利七 周年	4 廿五	5 廿六	6 廿七	7 廿八	8 白露	9 三十
10 教师节	11 初二	12 初三	13 初四	14 初五	15 初六	16 初七
17 初八	18 初九	19 初十	20 十一	21 十二	22 十三 秋分	23 初七
24 中秋节	25 十六	26 十七	27 十八	28 十九	29 二十	30 廿一

- A. 9 月 17 日
- B. 9 月 18 日
- C. 9 月 19 日
- D. 9 月 20 日

依据：《采购法》第五十二条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条例》第五十三条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条例》释义 P182 采购文件既以公告发布，又以点对点方式发布。这种情况应以供应商实际下载采购文件之日。下载了就表明其已经知道。

39、以下情形哪些不属于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B ）

- A. 某北京高校公开招标采购执行期为 3 年的物业管理服务，设定的资格条件要求投标的供应商具有在京从事高校物业管理经验

B. 某医院公开招标采购执行期为 3 年的物业管理服务, 设定的资格条件要求投标的供应商提供类似医疗机构物业管理服务的业绩

C. 某单位采购一批 IT 设备, 设定的资格条件要求供应商具备系统集成一级资质

D. 某单位采购电梯, 设定的资格条件要求必须是国有企业才能参加采购活动

依据:《条例》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 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经验和业绩不能代表能力, 不能作为实质性条款。”

40、政府采购评审过程中,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错误的做法有: (E)

A. 维护评审现场纪律

B. 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C. 可以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D. 可以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要求解释采购文件

E. 应当及时修改评审中出现的畸高、畸低重大差异评分

依据: 87 号令第六十四条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 除下列情形外, 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 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报告签署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 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 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多选题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ABCD）的，应当回避。

A. 董事 B. 总经理 C. 监事 D. 财务负责人

依据：《条例》第九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以下哪几种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ABD）

A. 发布资格预审公告征集

B. 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选取

C. 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随机选取

D. 采购人书面推荐

E. 专家小组书面推荐

依据：87号令第十四条 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以下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并从中随机抽取3家以上供应商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一）发布资格预审公告征集；

（二）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选取；

（三）采购人书面推荐。

3、以下哪些资格证明材料是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的：（ABCD）

A.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B.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前款就是审计报告的四表一注内容）

C.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D.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依据：《条例》第十七条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条例释义》P68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以下哪些情形属于重大违法记录的范围：（ACD）

- A. 公司采取假报或虚报资格等手段骗取政府采购合同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
- B.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因贪污贿赂受到刑事处罚
- C. 公司因违反环保相关规定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产停业
- D. 公司因销售假冒产品被有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依据：《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条例释义》P74，供应商非因经营活动违法或者。

5、公开招标公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还应包括：（ACDE）

- A. 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 B.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C.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 D. 公告期限；
- E.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依据：87号令第十三条

6、以下哪些不属于以化整为零方式规避公开招标的情形：（ABD）

- A. 某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编列采购一批服装，预算金额500万元，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100万元，根据具体情况，分两次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实施采购（都公开招标不算）
- B. 某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编列采购一批计算机、打印机，预算金额100万元，公开

招标数额标准为 100 万元，实施采购过程中，对计算机、打印机分别实施询价采购方式采购（两个品目不算规避）

C. 某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编列采购计算机 100 台，预算金额 50 万元，尚未实施采购，由于工作需要，追加采购计算机 100 台，预算金额 50 万元。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 100 万元，实施采购过程中，分两次对计算机分别实施询价采购方式采购

D. 某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编列采购计算机 100 台，预算金额 50 万元，采用询价采购方式完成采购后，由于工作需要，调整预算后追加项目采购预算 50 万元，并再次采用询价采购方式采购了计算机 100 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 100 万元

依据：《条例》第二十八条 在一个财政年度内，采购人将一个预算项目下的同一品目或者类别的货物、服务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方式多次采购，累计资金数额超过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属于以化整为零方式规避公开招标，但项目预算调整或者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以外方式采购除外。

7、在什么情况下联合体投标及联合体各方投标均无效：（CDE）

- A. 采购公告载明允许以联合体形式投标，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 B. 采购公告未载明是否允许联合体形式投标，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 C. 联合体及联合体中各方以自己的名义参与的；
- D. 联合体中各方又加入到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 E. 采购公告载明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投标，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依据：87 号令第十九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施要求，在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载明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未载明，不得拒绝联合体投标。

《条例》第二十二条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ABCDEF）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七条

9、采购人以下哪些行为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BCD）

-
- A.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完成后在原供应商处再次追加采购原采购金额 10%以下的同类货物；
 - B.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完成后要求供应商额外免费提供培训；
 - C.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外地考察、调研，并承担费用；
 - D.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前要求供应商另行赠送中标金额 5%的设备耗材。

依据：《采购法》第四十九条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第十一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建立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如有下列（ABCD）情形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A.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B.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C.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D.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依据：214 号令第三十一条第二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1、以下哪些属于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法定情形：（AC）

- A.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 B. 通过单一来源采购公示，没有不同意见反馈的
- C.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D.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有供应商处添购的

依据：《采购法》第三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

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条例》第二十七条、《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是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2、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ABC）

A.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B. 技术复杂；

C. 社会影响较大；

D. 采购预算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

E. 项目涉及公共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

依据：87 号令第四十七条第二款

1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下列修正正确的有：（ ABCD）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结果为准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九条

14. 投标人存在下列哪些情况的，投标无效：（ABCDE）

A.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B.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C.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D.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E.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三条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发现以下情况中，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的有：（ACDE）

- A.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B. 投标人资格条件审查错误的
- C.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D.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E.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四条

16、关于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期限，下列说法正确的是：（ABC）

- A.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B. 对开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开标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C.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D.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依据：《条例》第五十三条

17、为了保障供应商通过询问、质疑、投诉等救济机制得到实质性救济，为其保留商业机会，在供应商询问、质疑答复或者投诉处理期间：（ABD）

- A.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尚未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 B.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已经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C.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质疑答复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 D.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依据：《条例》第五十四条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采购法》第五十七条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

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18、货物和服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表述错误的是：(ABD)

- A. 为避免恶意低价竞争，应当将平均报价作为标准价，获得最高价格得分
- B.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为排除干扰，可以在招标文件中规定，汇总评分时去掉最高最低分
- C. 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 D.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作为加分因素

依据：《条例》三十四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四、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情况，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合理设置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并明确具体评分标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得列为评分因素。加分或减分因素及评审标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采用竞争性谈判或询价采购方式的，应当在谈判文件或询价文件中载明“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评审方法、最后报价时间等相关评审事项。

19、评审结束至采购人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前，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采购人应当不确定其为中标成交供应商：(CD)

- A. 服装招标项目，在招标文件未规定样品检测内容的情况下发现样服检测不合格
- B. 装修工程竞争性谈判项目，考察发现其在建项目现场混乱
- C. 软件招标项目，其书面通知放弃投标
- D. 信息系统招标项目，其书面通知采购人因上游厂商停产，申请更换投标设备型号

依据：“《条例》第四十四条 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组织重新评审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

报：

（四）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即采购合同均需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来签订，不得任意变更采购文件的细节内容。

20、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ABCE）

- A.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B.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
- C.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 D. 招标等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 E. 评审专家名单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九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1、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BC）

- A. 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另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 B. 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 C. 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D. 决定终止政府采购活动

依据：《条例》第四十九条

22、符合下列（ABCDE）的项目，可以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

- A.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B. 技术负责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
- C. 因艺术品采购、专利、专有技术或者服务的时间、数量实现不能确定等原因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
- D.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 E. 按照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以外的工程建设项目；

依据：214 号令第三条

23、政府采购中，经设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部门同意后，可以采用竞争

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的情形有（BDE）

- A. 具有特殊性，只能从有限范围的供应商采购
- B. 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
- C. 采购的货物规格和标准统一，现货货源充足且价格变化幅度小
- D. 采用招标所需时间不能满足用户紧急需要的
- E. 重新招标未能成立的

依据：《采购法》第三十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 （一）招标后没有供应商投标或者没有合格标的或者重新招标未能成立的；
- （二）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
- （三）采用招标所需时间不能满足用户紧急需要的；
- （四）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

24、政府采购货物招标项目中，对与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评标专家，有权要求其回避的主体有（BCD）

- A. 项目主管部门
- B. 采购人
- C. 采购代理机构
- D. 财政部门

利害关系一般是指：专家就是采购人单位的职工、专家与投标供应商有关系（法人、股东、员工等），专家到现场是应该主动提出回避，因为评标结果与专家本人有利害关系，不能保证公平评标。如专家不主动回避，代理机构经办人、财政部门、采购人都有权要求其回避，并按违规记录在案。

25、某政府投资的项目向社会公开招标，最终于 2018 年 9 月 1 日确定甲为中标人，并于 9 月 2 日向甲发出中标通知书，9 月 4 日甲收到中标通知书，则下列说法错误的是：（ABD）

- A. 中标通知书就是合同（合同和中标通知书非同的一件事）
- B. 中标通知书的生效时间是 2018 年 9 月 4 日（中标通知书以发出之日起生效）
- C. 双方应在 2018 年 9 月 31 日前订立书面合同（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 D. 未中标投标人应在 2018 年 9 月 7 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的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判断题

1、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但可以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依据：87 号令第八条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得撤回。（×）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四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征求与会所有投标人同意后接收。（×）

依据：87 号令第三十三条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4、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时，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依据：87 号令第四十五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综合评分法中，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五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6、综合评分法中，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

可以列为评审因素。(×)

依据：见上

7、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依据：87 号令第五十六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依据：87 号令第六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9、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依据：214 号令第二十二条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0、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法进行采购的，综合评分法中货物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至 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10%至 30%。(√)

依据：214 号令第二十四条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30%至 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10%至 30%。